

環境八委員會函，為院會交付處理審計部函送中華民國 101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半年結算及查核報告（含附屬單位預算營業及非營業部分）案；因已送達超過 1 年以上，依決算法第 28 條意旨提報院會，請查照案。

三六六、行政院函送本院委員邱文彥等 13 人於第 8 屆第 6 會期第 13 次會議所提臨時提案之研處情形，請查照案。

三六七、行政院函送本院委員陳碧涵等 28 人於第 8 屆第 6 會期第 14 次會議所提臨時提案之研處情形，請查照案。

三六八、行政院函送本院委員陳碧涵等 14 人於第 8 屆第 6 會期第 16 次會議所提臨時提案之研處情形，請查照案。

三六九、行政院函送本院委員潘維剛等 21 人於第 8 屆第 6 會期第 18 次會議所提臨時提案之研處情形，請查照案。

三七〇、行政院函送本院委員顏寬恒等 19 人於第 8 屆第 6 會期第 18 次會議所提臨時提案之研處情形，請查照案。

三七一、行政院函送本院委員劉權豪等 11 人於第 8 屆第 6 會期第 18 次會議所提臨時提案之研處情形，請查照案。

三七二、本院公報處函，為修正「立法院會議錄影錄音管理規則」第五條之一條文，請查照案。

三七三、議事處彙報本院各黨（政）團推派組成「立法院修憲委員會委員」名單。

主席：報告事項第三三六案至第三七三案，除第三六四案及第三六五案，民進黨黨團有異議，退回程序委員會重新提出，第三三六案至第三四〇案、第三四二案至第三四五案、第三四七案至第三五二案及第三五五案至第三五九案同意展延審查期限外，其餘各案均准予備查。

現在進行質詢事項。

質 詢 事 項

甲、行政院答復部分

一、行政院函送林委員國正就近期國際原油價格屢創新低，中油相關油製品卻未足額反應成本問題所提質詢之書面答復，請查照案。

二、行政院函送王委員惠美就展演產業動物福利與強化管理等問題所提質詢之書面答復，請查照案。

三、行政院函送黃委員昭順就建請政府補貼禽流感致損的養殖戶，並研議對其提供低利貸款輔導，以避免養殖戶生活遇困等問題所提質詢之書面答復，請查照案。

四、行政院函送盧委員秀燕就財政部為便利觀光客來台旅遊退稅並藉此舒緩機場排隊人潮，研議退稅 e 化，惟未檢討造成退稅擁擠的原因，政策效果可能有限。政府推動 e 化退稅前，應先行檢討現行退稅機制問題所提質詢之書面答復，請查照案。

五、行政院函送王委員惠美就建請公務人員退休法修正完成前，凡公務員涉貪或涉犯瀆職罪章，經一審判決有期徒刑以上之刑者，應予以停職、休職處分，俾使銓敘部得依現行公務人員退休法第